

丹凤县民政局文件

丹民发〔2022〕237号

关于拨付2022年11月 农村集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的通知

各相关镇人民政府、龙驹寨街道办事处：

根据镇（办）审核确认上报请求拨付农村集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的报告，经审核会议研究同意，现拨付2022年11月农村集中特困人员418户418人救助供养生活款、电价补贴、死亡人员一次性丧葬费、冬季取暖费共计466245元，其中：生活款411人215775元，标准为525元/人·月；电价补贴2055元，标准为5元/户·月；一次性丧葬费7人42915元，标准为6300元/人；冬季取暖费205500元，标准为500元/户。此款从民政局扶贫资金报账专户下达，及时足额划拨到敬老院，做到专款专用，严禁截留、挪作它用；镇

(办) 政府要加强跟踪督查，确保院民基本生活不出问题。

特此通知

附：1、2022年11月农村集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
发放汇总表

2、2022年11月农村集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
发放到人花名册

丹凤县民政局

2022年11月18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社保股，县社会救助中心，镇办财政所。

2022年11月农村集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发放汇总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名称	户数	人数	生活款	电价补贴	一次性 丧葬费	冬季取暖费	合计金额	备注
1	丹凤县中心敬老院	92	92	47250	450	11415	45000	104115	2人丧葬费
2	铁峪辅区域敬老院	116	116	60375	575	6300	57500	124750	1人丧葬费
3	竹林关区域敬老院	53	53	27300	260	6300	26000	59860	1人丧葬费
4	峦庄区域敬老院	46	46	24150	230	0	23000	47380	
5	庾岭区域敬老院	37	37	19425	185	0	18500	38110	
6	龙驹敬老院	50	50	24675	235	18900	23500	67310	3人丧葬费
7	寺坪区域敬老院	24	24	12600	120	0	12000	24720	
	合计	418	418	215775	2055	42915	205500	466245	7人丧葬费

注：执行标准，生活款：525/人.月；电价补贴：5元/户.月；一次性丧葬费：6300元/人。

